

关于中银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银行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，自 2016 年 4 月 28 日起，招商银行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中银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；基金代码：002693）。本基金募集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25 日起至 2016 年 5 月 16 日。在招商银行办理开户与认购的流程如下：

■ 个人投资者认购流程

1、网点办理：

- (1) 开户及认购的时间：上午 9:30 至下午 15:00（当日 15:00 之后的委托将于下一工作日办理），个人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申请周六、周日照常受理，于下一交易日合并办理。
- (2) 个人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程序：
 - a. 事先办妥可用于开放式基金业务的招商银行各类型个人资金账户，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。
 - b. 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，办理开户手续：
本人法定身份证件原件（包括居民身份证或军官证件等有效身份证件，下同）；
本人持有的可用于开放式基金业务的招商银行各类型个人资金账户；
填妥的开户申请表。
 - c.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，需填妥并提交基金认购申请表。
 - d. 客户可通过电话银行 95555 提交认购申请。

2、网上办理：

- (1) 招商银行客户登陆招商银行网上银行。
- (2) 客户通过“一网通证券(<http://info.cmbchina.com>)”或“个人银行专业版”-“投资管理”-“基金（银基通）”-“开放式基金”链接进入，选择“基金账户-基金开户”，或登陆财富账户专业版“投资管理”-“基金”选择“账户管理”，根据提示填写网上开户申请书。
- (3) 业务受理时间：24 小时服务，除日终清算时间（一般为 17:00 至 20:00）外，均可进行认购。当日 15:00 之后的委托将于下一工作日办理。

- (4) 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可即刻进行网上认购申请。
- (5) 操作详情可参阅招商银行网上银行相关栏目的操作指引。

3、注意事项：

- (1)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，以招商银行的说明为准。
- (2) 个人投资者如到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，需本人亲自办理；如通过网上银行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，凭取款密码及理财专户密码或财富账户交易密码进行。

■ 机构投资者认购流程

1、网点办理：

- (1) 开户及认购的时间：上午 9:30 至下午 15:00（当日 15:00 之后的委托将于下一工作日办理）。周六、周日暂停受理。
- (2) 机构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程序：
 - a. 事先办妥招商银行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。
 - b. 由被授权人到开户会计柜台提交以下材料，办理开户手续：
被授权人携带授权机构银行存款账户的印鉴、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、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。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，还应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；基金业务授权书；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、印鉴；填妥的开户申请表并加盖公章。
 - c.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，需填妥并提交基金认购申请表。

2、注意事项：

- (1)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，以招商银行的说明为准。
- (2) 机构活期存款账户须是人民币存款账户。

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公司网站上相关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，并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55

公司网站：www.cmbchina.com

2、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888-5566；021-388342188

公司网站：www.bocim.com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有风险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本基金的募集初始面值为 1 元，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，本基金净值可能会低于初始面值，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。

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 年 4 月 28 日